

遂宁云内动力污水处理站技术改造工程项目

招标代理服务比选公告

鉴于遂宁云内动力污水处理站技术改造工程项目已经由相关部门批准开展项目前期工作，现依据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采用公开比选的方式开展遂宁云内动力污水处理站技术改造工程选择招标代理机构工作，特邀请有实力的比选申请人参加比选。

1. 项目概况与委托服务年限：

1.1项目名称：遂宁云内动力污水处理站技术改造工程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1.2招标范围：遂宁云内动力污水处理站技术改造工程项目所包含的设计、地勘、施工、监理及第三方监测等招标代理服务及咨询服务工作，具体以采购人委托的内容为准。

1.3服务期限：至本项目所有招标代理工作完成后止。

1.4本项目只设1个标段，从所有比选申请人中优选1家服务单位。

2.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2.1本次比选要求比选申请人为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须在四川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登记（附招标代理登记证截图）。



2.2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四川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从业人员印章（方章）提供网上查询截图，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为比选申请人本单位人员，并提供比选申请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

2.3拟派项目组其他人员要求：具有四川省工程招投标代理从业人员印章的不得少于3人；

2.4比选申请人业绩：2022年至今承担过1个以上(含1个)工程类招标代理业绩。

2.5投标人应信誉良好，无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企业近三年在全国范围内的信用情况及被计入不良行为记录情况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

2.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7资格审查方式：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

3. 报价文件递交

3.1报价方在2025年12月1日17:00前，将报价文件递交到采购方，报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入授权委托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材料复印件、报价单，所有文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并进行密封，递交地址为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28号，报价文件可快递送达或报价方专人送达。

3.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报价文件，采购方不予受理，报价单格式无要求。

4. 比选规则

依据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在符合各项资格的前提下，按照报价由低至高的次序排列，最低价者中标、投标人无须现场参与评审，届时采购方会按照评审结果及时通知中标的报价人。

5. 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日10时00分。

5.2 开标地点：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办公楼2楼212室。

6. 联系方式

招标人：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28号

联系人：孙主管

电 话：15213223252

遂宁云内动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4日

